

证券代码：430537

证券简称：恒通股份

主办券商：大通证券

哈尔滨恒通排水设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的情况说明

变更日期：2026年1月21日；

原主办券商：申万宏源；

变更后主办券商：大通证券；

自2026年1月21日起，公司的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由申万宏源证券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申万宏源”）变更为大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通证券”）。

原主办券商申万宏源自担任公司主办券商以来，始终遵循勤勉尽责的原则，对公司的信息披露资料进行了充分的调查和审慎的核查，勤勉尽责地履行持续督导义务。依照双方签署的协议，以及中国证监会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制定的相关业务规则，申万宏源督导和协助公司及时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及其它有关规定办理信息披露等事宜，勤勉尽责、忠实守信地对公司履行持续督导义务。

现鉴于公司战略发展需要，经公司与申万宏源充分沟通与友好协商，双方决定解除持续督导协议，并就终止协议及相关事宜达成一致意见。

二、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的审议情况

本次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事项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

三、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的协议签署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相关要求及规定，公司于 2026 年 1 月 5 日与申万宏源签订了附生效条件的《持续督导解除协议》，于 2026 年 1 月 5 日与大通证券签订了附生效条件的《持续督导协议书》。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6 年 1 月 21 日出具了无异议函，自 2026 年 1 月 21 日起，各方协议生效，由大通证券承接公司持续督导主办券商。

公司本次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的行为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造成任何风险或影响。

哈尔滨恒通排水设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1 月 23 日